

证券代码：870233

证券简称：协新股份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1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8 月 11 日 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李云庭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为定期监事会，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予以汇报。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2）。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对《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17日